臺北市客家文化語言研習收費基準表

(新臺幣元)

	_		1
項目	時	程	費用
客家文化研習班一藝文類	一期/12至15週		600
客家文化研習班一藝文類	短期/3天以下		300
客家文化研習班一語言類	一期/12至15週		300
客家文化研習班-語言類	短期/3天以下		100
客家文化、語言營隊	1 天		100
	2 天/不供宿		200
	2天以上/不供宿		以100/每天累加計算
	2天/供宿		300
	2天以上/供宿		以200/每天累加計算
文化擔頭系列課程:為推廣本市國小	40 人為一單位		500/每單位,不足一
之客家文化教學,本課程結合美勞、			單位人數仍以一單位
家政、音樂、戲劇…等為基礎,結合			計算;逾單位人數5人
客家文化設計一系列教學課程,接受			以上者,以另一單位計
本市國民小學之申請,擇日前往校園			
內進行推廣客家文化教學課程,每次			
教學以一班(40人)為單位。			

備註:

- 一、繳費方式:請逕行以匯款方式匯入本會帳戶(臺北富邦銀行公庫部,戶名: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服務費,帳號:16020150402072號),或至本會秘書室(臺北市市府路1號12樓南區)繳款,繳費單據請妥為保留,以便上課前查核用。
- 二、舊生或二人以上一起報名者給予八折優待。但舊生應出具研習證書等足資證明參加過客 委會開設之研習課程之證明文件。
- 三、本辦法各項課程之開辦,僅酌收工本費用,經完成報名手續及繳費者,除因不可抗力或 可歸責於客委會之事由,致課程無法進行者外,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